中山市国资委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

| 工作任务 | 具体要求 | 责任单位 |
| --- | --- | --- |
| 一、加快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 | 1．进一步提高对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按照《中山市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中府办〔2020〕31号）及《关于切实做好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通知》（中府办函〔2020〕106号）等文件要求，抓紧开展相关工作。 | 办公室、财务考评科、产权管理科、规划发展科牵头，各相关科室配合 |
| 二、加强权力配置信息公开 | 2．依法公开工作职能、机构设置等信息，及时更新本机关职能目录并向社会公开，全面展现政府机构权力配置情况。 | 企业领导人员管理科 |
| 三、加强政务信息管理 | 3.统筹本机关的政策制度文件解读和信息公开工作，服务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 办公室牵头，各相关科室配合 |
| 四、及时准确发布疫情信息 | 4．坚持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疫情信息发布工作，依法做到及时、准确、公开、透明，让公众实时了解最新疫情动态和应对处置工作进展。 | 办公室牵头，各相关科室配合 |
| 5．融合各类信息发布渠道，有效运用新闻发布会、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和各类新闻媒体，全方位解读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和本地区、本部门重要工作举措，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有力支撑。 |
| 6．密切关注涉及疫情的舆情动态，针对相关舆情热点问题，快速反应、正面回应。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带头主动发声，以权威信息引导社会舆论。 | 办公室牵头，各相关科室配合 |
| 五、严格依法保护各项法定权利 | 7．妥善办理涉及公共卫生事件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除公开后将损害公共利益、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等法定禁止公开情形外，最大限度向申请人提供相关信息，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知情权，维护政府公信力。 | 办公室牵头，各相关科室配合 |
| 8．加强个人信息保护，对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需要收集的个人信息，要严格落实个人信息保护有关规定，采取有效措施保管并妥善处理。 |
| 六、落实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新要求 | 9．正确执行关于主动公开的新规定，以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为依托，推动公开内容进一步聚焦重点政务信息，公开方式更加统一规范。 | 办公室牵头，各相关科室配合 |
| 10．依托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平台，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全部公开到位。 |
| 七、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 | 11．落实“中府办函〔2020〕73号”文，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质量，依法保障公众合理信息需求。准确适用依申请公开各项规定，从严把握不予公开范围，对法定不予公开条款坚持最小化适用原则，切实做到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 | 办公室牵头，各相关科室配合 |
| 八、加强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建设 | 12．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内容保障，更多发布权威准确、通俗易懂、形式多样、易于传播的政策解读产品，不断提高政策知晓度。 | 办公室牵头，各相关科室配合 |
| 13．强化网络安全责任，抓好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安全防护。 | 办公室 |
| 九、明确领导责任 | 14．依法确定一名负责同志，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职责，报同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备案。 | 办公室 |
| 15．加强日常指导监督，协助解决实际问题，及时纠正不当行为。加强业务指导，全面依法履职。 | 办公室 |
| 十、加强机构队伍建设 | 16．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并配齐配强工作力量。 | 办公室 |
| 十一、强化培训工作 | 17．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作为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的重要内容，稳步提升政府工作人员的政务公开意识和能力。 | 综合事务与法制科、办公室 |
| 十二、规范考核评估 | 18．认真梳理本级政府绩效考核体系中政务公开各项指标，根据新形势新要求予以调整完善。 | 审计科、办公室 |
| 十三、其他事项 | 19．贯彻落实本要点的主要情况，要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 办公室 |